

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0年12月14日

送出日期：2020年12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信建投医改	基金代码	002408
基金简称A	中信建投医改A	基金代码A	002408
基金简称C	中信建投医改C	基金代码C	007553
基金管理人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04月06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谢玮	2019-04-11		2016-11-09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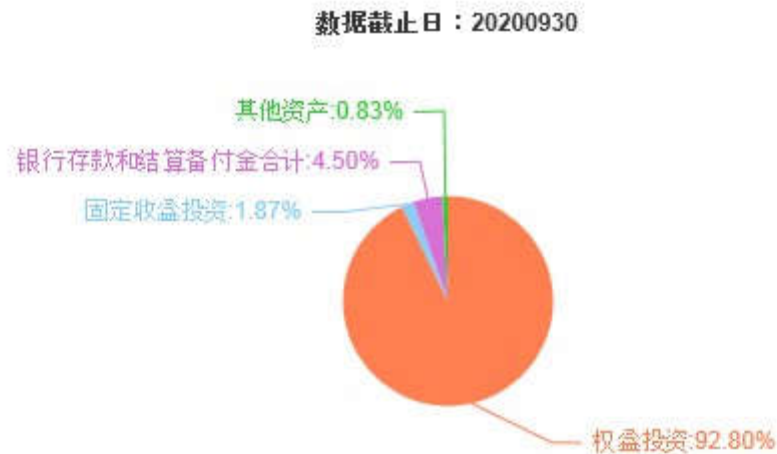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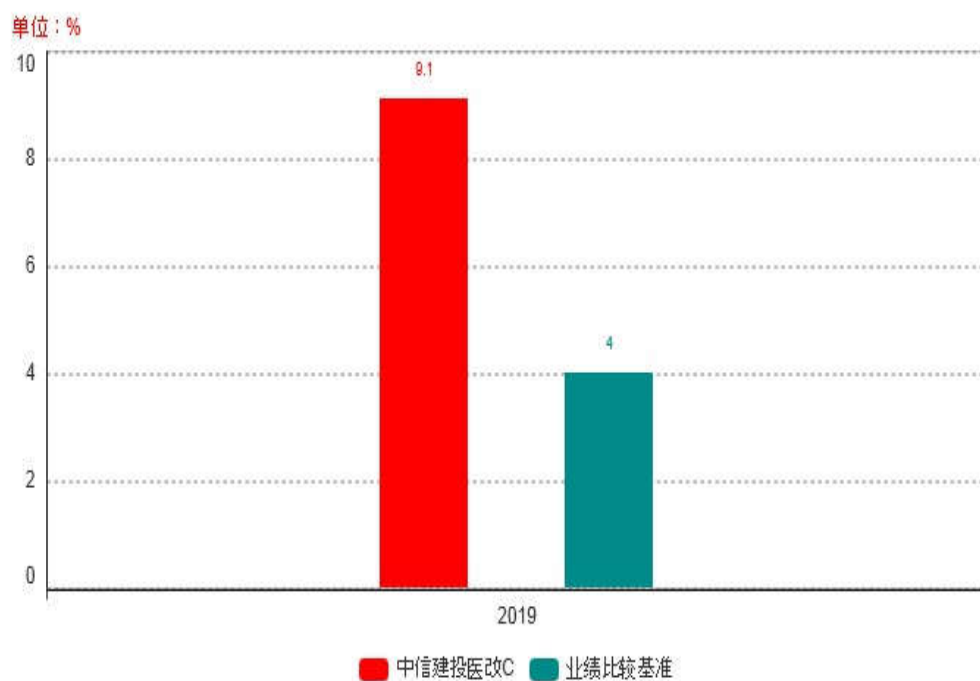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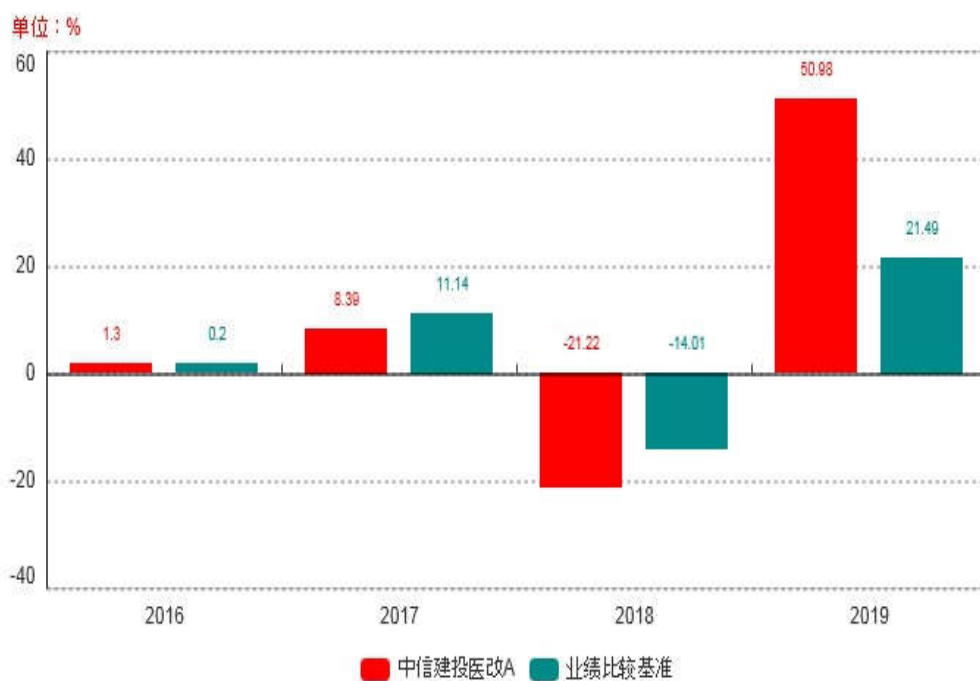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医疗改革受益（包括但不限于医疗信息化和数字医疗、生物制药、慢病管理、精准医疗等）股票等权益类资产和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通过灵活的资产配置与严谨的风险管理，力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0-95%；投资于医改主题相关的股票资产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中小企业私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超过3%；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以后，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基本面（包括经济运行周期、财政及货币政策、产业政策等）的分析判断，和对流动性水平（包括资金面供需情况、证券市场估值水平等）的深入研究，分析股票市场、债券市场、货币市场三大类资产的预期风险和收益，并据此对本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现金之间的投资比例进行动态调整。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4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风险收益特征A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风险收益特征C	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中高预期风险、中高预期收益的品种。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 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数据截止日：2019年12月31日。基金合同生效当年不满完整自然年度的，按实际期限计算净值增长率。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 / 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中信建投医改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万	1.20%	金额申购，单位：元
	100万≤M<200万	1.00%	金额申购，单位：元
	200万≤M<500万	0.50%	金额申购，单位：元
	500万≤M	1000.00元/笔	金额申购，单位：元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75%	
	30天≤N<365天	0.50%	
	365天≤N<730天	0.25%	
	730天≤N	0.00%	

中信建投医改C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M	0.00%	金额申购，单位：元
赎回费	N<7天	1.50%	
	7天≤N<30天	0.50%	
	30天≤N	0.00%	

注：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将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大于30日（含）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含）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6个月（含）的投资人，将赎回费总额的25%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00%
托管费	0.20%
销售服务费C	0.40%

注：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投资者须了解并承受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及其他风险。

本基金特有的风险包括：1、本基金为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存在大类资产配置风险；2、股指期货等金融衍生品投资风险；3、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风险；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5、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网址：www.cfund108.com][客服电话：4009-108-10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